

民勤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李向东
9.10

民自然资源公告字（2024）0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甘肃省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民勤县人民政府批准，民勤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出让文件）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出让面积 (m ² 、亩)	规划指标要求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起始价 (万元)	加价幅度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G(2024)10号	红砂岗镇公地	925482 m ² (合1388.22亩)	容积率≤0.5; 建筑系数≥35%。	工业用地	50年	3610	2	1850

备注：容积率不含地下部分的建筑面积。

二、竞买人申请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仅单独申请竞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 已取得民勤县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
- 有欠缴或迟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
-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规定不能参加的。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报名时间、地点及出让文件获取

申请人可于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10月10日联系拍卖机构到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经审查,申请竞买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并符合申请条件的,将于2024年10月10日18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确定为竞买人,方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五、挂牌时间及地点

1. 挂牌及报价时间: 2024年10月1日--2024年10月12日17时;
2. 挂牌摘牌会时间: 2024年10月12日(星期六)17时;
3. 挂牌摘牌会地点: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多功能厅。

六、其它需要公告的事项

1. 本次出让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电话或口头竞买申请。
2. 此公告在武威日报发布,也可登录中国土地市场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查询。
3. 本次挂牌的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登记、签署《挂牌成交确认书》为同一法律主体。
4. 本次挂牌宗地面积最终以民勤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5. 本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6. 公告中涉及的面积及金额如有误差,以民勤县人民政府的批复为准。
7. 民勤县自然资源局拥有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七、竞买保证金交纳方式

1. 竞买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网银、手机银行、电汇或支票转账等方式交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设账户。

交款账户名称：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和交纳账号：以收到短信或电子服务系统中显示的开户银行和账号为准。

2. 注意事项：

(1) 竞买人首先应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注册身份请选择“投标人”），单位和个人均可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期内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查找对应项目和标段进行竞买登记。登记成功后系统自动向竞买人以短信形式发送交款子账号（也可在电子服务系统中查询），竞买人根据账号信息交纳保证金。

(2) 因同一项目不同标段的交款子账号不同，竞买人参与两个及两个以上标段时，应当按照每个标段对应的交款子账号逐笔交纳保证金（为防止信息泄露，请勿在备注栏内填写任何信息）。

(3) 交纳保证金时竞买人信息必须与在线注册时提交的信息一致，保证金必须由竞买人基本账户转出。个人参与竞买的，必须由本人名下账户转出。

八、联系方式

1、民勤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周女士 0935-4122304

2、甘肃省龙联时代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经理 18049275508 18393201210

